

(資料文件)

九龍城區議會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第十七次會議工作進度報告

主旨

本文件旨在概述九龍城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在 2011 年 2 月 17 日第十七次會議上所討論的主要事項。

2011/12 年度九龍城區議會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地區小型工程項目

2. 委員會一致通過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所提交的 7 項小型改善工程，詳情如下：

<u>工程名稱</u>	<u>工程費用</u>
紅磡分區內主要道路、公園及遊樂場園圃栽種節日花卉或特色園藝工程	\$80,000
何文田分區內主要道路、公園及遊樂場園圃栽種節日花卉或特色園藝工程	\$80,000
土瓜灣分區內主要道路、公園及遊樂場園圃栽種節日花卉或特色園藝工程	\$80,000
龍城分區內主要道路、公園及遊樂場園圃栽種節日花卉或特色園藝工程	\$80,000
和黃公園、海心公園及世運花園等栽種節日花卉或特色園藝工程	\$100,000
九龍寨城公園及賈炳達道公園栽種節日花卉或特色園藝工程	\$180,000
九龍仔公園內園圃栽種節日花卉或特色園藝工程	\$120,000

二零一一年九龍城區滅蚊運動（第一期）

3.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簡稱食環署)報告九龍城北和何文田在 2010 年 11 月份及 12 月份的白紋伊蚊誘蚊產卵器指數均為 0%。因應 2010 年發生了 4 宗本土登革熱個案，署方會增撥資源以加強監控，包括由 2011 年 1 月起在全港增加 6 個監察白紋伊蚊的策略性地點，其中一個地點位於九龍城區，覆蓋範圍由土瓜灣至

紅磡。另一方面，署方正邀請大廈的管理公司加入通報名單。如白紋伊蚊誘蚊產卵器指數相等於或超逾 20%，署方會通知相關的大廈管理處在大廈當眼位置張貼宣傳單張，通知居民區內的白紋伊蚊誘蚊產卵器指數已超出警戒線及提醒居民加強留意滅蚊及清除積水。署方請委員鼓勵區內的大廈參加，與各政府部門合力清除蚊患。

4. 委員指出數個九龍城區內蚊患嚴重的地點，要求署方進行滅蚊運動時特別留意，積極改善蚊患的情況。同時有委員關注區內私家街的蚊患問題，要求署方加強巡查及進行滅蚊工作。除此之外，有委員指出部分蚊患嚴重的地方由不同的政府部門管理，促請各部門之間互相協調滅蚊工作，解決蚊患問題。

5. 食環署表示在滅蚊運動期間會密切留意委員提及的蚊患地點，會派員視察跟進。署方計劃於稍後雨季開始前召開跨部門的地區滅蚊專責小組會議，籲請各相關政府部門 / 學校管理當局 / 住宅樓宇的管理團體 / 私人組織加強防治蚊患措施，並檢討所採取的防蚊策略，力求改善。另外，署方會留意及跟進私家街的蚊患問題。署方並會繼續與各部門攜手合作解決蚊患問題。

跟進 2008 年 11 月 13 日九龍城區議會第七次會議 125/08 號文件及 2010 年 2 月 4 日食環會第十二次會議 10/10 號文件

6. 有委員表示黃埔區內居民兩年來非常關注於紅磡至北角渡輪碼頭商舖開設酒吧所造成的滋擾。即使居民去年曾向酒牌局爭取限制酒吧的售酒時間，酒客喧嘩的問題依然持續困擾居民，所以有委員希望在簽訂新租約時能處理有關的問題。

7. 政府產業署表示現時紅磡(北)碼頭的渡輪營辦牌照將於 2011 年 3 月 31 日屆滿。產業署至今仍未收到運輸署的指示有關簽訂碼頭新租約的事宜。署方如日後收到分租該碼頭作商業營運的申請時，除了諮詢相關部門外，亦會透過九龍城民政事務處進行地區諮詢工作，屆時委員可提出意見。如果有委員就商舖售賣的物品或經營模式向產業署提出意見，署方會將有關意見轉交相關部門參考。署方重申不會在事情未獲得妥善解決之前貿然批出有關的分租申請。

要求改善廢物分類回收箱

8. 有委員提出「三色分類回收桶」(下簡稱回收桶)經常有滿溢及蓋頂鬆脫的情況，並查詢食環署日常的回收工作及當回收桶滿溢時的處理方法。委員建議署方增加收集廢物的次數，以保持環境衛生。另外，亦有委員希望署方改善回收桶的設計。

9. 食環署表示署方負責管理公眾地方的回收桶，由署方的外判服務承辦商提供收集及處理可循環再造廢物服務。署方會繼續密切留意有關情況及採取適當措施，包括通知承辦商前往滿溢的回收桶收集廢物，按需要增加定期回收的次數、個別回收桶的數目及回收點。另外，署方已於上月底試用一款新設計的不銹鋼四合一回收箱，以測試其實用性。視乎測試結果，食環署稍後會作出檢討。

10. 環境保護署(下簡稱環保署)補充不銹鋼四合一回收箱已是第五代的回收桶，政府相關部門會不斷改良回收桶的設計以切合市民的需要。如不銹鋼四合一回收箱試用結果理想，可逐步推廣至其他回收點，有助解決塑膠回收箱比較容易損壞的問題。

要求改善九龍城廣場水塔或冷氣機散熱器噪音擾民問題

11. 委員表示有居民反映在賈炳達道公園休憩時受到九龍城廣場的水塔或冷氣機發熱器所發出的噪音滋擾，希望有關部門跟進改善。

12. 環保署表示九龍城廣場天台裝設六組製冷器，當中兩組完全封蓋，有效阻隔所產生的噪音。面對製冷器逐漸老化的問題，商場管理公司亦已在去年 12 月底將其餘四組製冷器的其中一組更換成配備內置隔音設施的全新製冷器。商場管理公司在評估新設施的效能表現後，會制訂逐步更換所有現有製冷器的計劃。署方會繼續與商場管理公司保持溝通及跟進有關問題。

關注紅磡區內春秋二祭期間環境衛生問題

13. 委員向食環署查詢在 2011 年清明節期間，會否沿用去年重陽節的安排，邀請食環會委員及紅磡分區委員參與，向紅磡區內殯儀業及相關行業的商戶派發「春秋二祭改善環境衛生問題」的勸諭信。另外，有委員關注署方在清明節期間，如何向前往紅磡區內進行祭祀活動的孝子賢孫傳達當燃燒冥鏹時要避免對環境造成滋擾的訊息，並建議署方使用廣播系統加強宣傳效果及透過政府新聞處呼籲市民採用較為環保的祭祠方式。

14. 食環署表示署方計劃在臨近清明節的日子邀請食環會委員及其義工協助派發宣傳單張。至於其他的宣傳教育工作，署方會積極考慮在清明節當日或前後在紅磡區內播放宣傳聲帶，以加強宣傳。署方亦會研究委員建議在橫額、宣傳聲帶等宣傳品上加入環保訊息的可行性。除此之外，今年署方亦已向地政總署提交申請在區內懸掛更多的宣傳橫額。

15. 食環署並表示會加強區內的執法工作，清明節期間會加派執法人員巡查，若發現任何店鋪對附近環境造成滋擾，食環署人員會按情況對事涉人士發出警告或採取執法行動。此外，食環署計劃於清明節前聯同其他相關部門採取聯合行動，以便各部門根據其職權採取適當行動，冀改善有關情況。環保署補充會全力支持食環署展開的跨部門聯合執法行動，並派員一同在區內巡查。

關注九龍城街市治安問題 要求警方加強在街市內巡邏

16. 九龍城街市販商會負責人向委員反映有檔戶的貨物被不法之徒盜走，要求警方定期在街市內巡邏及順應檔戶的要求將簽字簿由侯王道公廁移至街市，令檔戶安心經營。

17. 食環署指出有關事項曾於 2010 年 11 月 30 日舉行的九龍城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會議上進行討論。因應檔戶們的關注，署方於會後已隨即與機電工程署就有關問題進行研究，決定改善街市的閉路電視系統，閉路電視的數目將由現時的 14 部增加至 57 部，以提高街市內各層的監察覆蓋範圍，預期有關改善工程將於 2 月下旬完成。

18. 警方表示已知會巡邏人員特別留意九龍城街市內貨物被盜竊的情況，過去一年警方接獲 2 宗發生在九龍城街市內的盜竊案件報告。不法之徒的犯案手法主要是趁檔戶開業前，偷走送貨公司於清晨時份放在商鋪門外無人看管的貨物，順手牽羊。警方在侯王道公廁外已設有簽字簿，故未準備在街市加設簽字簿。巡邏人員會繼續留意可疑人物，尤其是在早上 5 時至 7 時的犯案時間。另

一方面，正因為貨物在無人看管下被偷走，警方建議商戶應安排更好的接收貨物方式，例如派人代為接收或看管財物，免招損失。

關注單車亂泊問題 要求加強取締 改善情況

19. 委員表示去年曾向部門提交文件，要求改善九龍城城南道與龍崗道近賈炳達道一帶的單車亂泊問題。當時運輸署回應指不會考慮在市區道路旁設立單車泊車處。在未能增加單車泊位的情況下，委員要求部門取締單車違泊的情況。

20. 食環署表示停泊在該處行人路的單車性能良好，並非垃圾，因此並不屬於署方的職權範圍之內。署方已把有關情況通知地政總署跟進，如有需要，食環署會提供人手及車輛，以支持有關部門的清理工作。

21. 地政總署表示於 2011 年 2 月 11 日就標題事宜曾進行實地視察，在城南道及龍崗道之間近賈炳達道一帶，發現有 8 架單車被鎖緊在公共欄杆旁。署方隨即引用土地(雜項條文)條例(第 28 章)張貼公告，飭令佔用人在指定時間內停止佔用未批租的政府土地，並通知九龍城民政事務處統籌聯合行動。署方於 2011 年 2 月 16 日聯同食環署及警方執行有關清理行動，當中有 3 架單車的物主已在指定期限內移走單車，另外 5 架違例停泊單車則被充公。署方會繼續留意上述地點違例停泊單車情況，在日常例行執勤時會多加注意及適時採取行動，希望情況有所改善。

22. 警方表示如單車長時間停泊可能引致輕微阻街，並無構成即時危險，警方一般會酌情處理。如有需要進行聯合行動，警方定會積極配合。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

2011 年 3 月